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第 23 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7年7月31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觀塘政府合署3樓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委員

劉定安先生	(主席)
麥富寧先生	(副主席)
陳華裕先生	
范偉光先生	
梁美詠女士, MH	
伍兆祥先生, MH	
馮錦照先生, MH	
施能熊先生	
蘇坤漢先生	
黃啓明先生	
馮美雲女士	
潘進源先生	
錢正民先生	
呂東孩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徐永銓先生	
柯創盛先生	

增選委員

龐譽顯先生
陳鎮坤先生

秘書

馮素珍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5
-------	-------------------

列席者：政府部門代表

黃寶蓮女士, JP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黃佩儀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張語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張焯英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何廣泉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黃志鴻先生	房屋署署理房屋事務經理
常瑞財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吳國輝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議項 II)
黎國民先生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議項 II)

缺席者：高寶齡女士, MH, JP
孫啓烈先生, BBS, JP

張順華先生
黎永年先生
蘇麗珍女士
陳昌先生
余秀珍女士
何偉途先生
陳惠達先生 (增選委員)
謝莉莉女士 (增選委員)

開會詞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特別是協助討論議項 II 的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吳國輝先生及環境保護主任黎國民先生。

2. 主席報告，秘書處會前收到高寶齡女士的缺席通知，請委員會備悉。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並無提出修訂建議，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要求局部修整美化馬游塘西面堆填區為休憩用途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7/2007 號)

4. 馮美雲議員介紹有關文件。她表示，馬游塘西前堆填區已於 1997 年以暫撥地形式撥給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作修復用途，至今該署仍未進行規劃。為善用土地資源及回應翠屏南居民對康樂設施的殷切要求，她促請該署盡快規劃及開放馬游塘西前堆填區作休憩用地。

5. 環保署吳國輝先生簡介馬游塘西前堆填區目前的情況。該堆填區的修復工程於 1997 年年初動工，並於 1998 年年中完成。現時堆填區修復工程承辦商在該堆填區運作修復設施及進行環境監測工作。有關堆填區範圍需要進行改善工程，才適合開放為公眾休憩用地。他表示，該署支持發展修復中的堆填區作休憩用途，亦樂意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及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配合，發展有關用地。

6. 5 名委員支持有關建議，並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6.1 工程可望增加區內綠化空間，同時有關部門應製訂長遠環保發展計劃。

6.2 增加綠化區有助提高市民的生活質素，配合健康城市的發展；並建議分階段開放上址堆填區，以供公眾使用。

6.3 查詢區內其他堆填區的發展計劃。

6.4 除發展堆填區外，委員亦希望美化觀塘海濱，以協助長遠推動本區的旅遊發展。

7. 康文署何廣泉先生表示，由於資源有限，馬游塘西前堆填區的發展工程並未獲優先處理。該署原則上同意於工程完畢後，接管有關土地的管理及保養工作，但必須符合該署安全標準及輔以適當配套設施。

8.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黃寶蓮女士表示，假如資源許可，民政處認同委員為市民爭取綠化休憩空間的建議，並對近日獲委員邀請出席實地勘察行動表示感謝。她表示，上址地方非常廣闊、風景宜人，但是發展必須合乎堆填區的安全標準，預計發展費用高昂。由於資源所限，發展範圍、建造設施的規模及先後次序等詳情有待深入研究。她贊同委員的意見，計劃分 2 至 3 階段開放上址堆填區，而某些項目將獲優先處理，如在陡峭的斜坡增設圍欄、設置路標及座椅；第 2 至 3 階段將於大平台建造涼亭及健身設施等。由於明年部分地區設施將交由區議會管理，如獲

得委員會的同意，民政處將於本年進行工程前期準備工作，詳情則留待下一屆區議會決定。她深信憑藉區議會及各個政府部門的努力，定可盡快回應市民的訴求。有關美化觀塘海濱長廊方面，政府正繼續深入研究。該項美化工程並非單一項目，在設計上需考慮茶果嶺、鯉魚門、伸延至啓德發展等的設施。美化海濱長廊是觀塘區議會及居民的意願，需要大家共同努力實踐。

9. 委員會一致贊同黃寶蓮女士的建議，即於本年進行美化馬游塘西前堆填區工程的前期準備工作，細節留待下一屆區議會深入討論。

1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建議列入 2007/08 年度小規模環境改善工程計劃的工程項目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8/2007 號)

11.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V. 觀塘區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茶果嶺前海天酒家空地改善工程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39/2007 號)

12. 有委員指出，工程組在施工時須注意分隔行人路及行車通道。

13. 有委員表示，除平整地面外，可考慮設置簡單休憩設施，為居民提供更完善的康樂場地。

14. 有委員表示，茶果嶺居民希望政府開放空地，以供居民聚會及舉辦慶祝節日活動。

15. 民政處黃佩儀女士回應，此項工程的實施原因乃因居民建議平整茶果嶺前海天酒家空地，以開放給居民作舉辦活動之用。民政處會考慮委員的意見，設置座椅高度的欄杆及矮牆，供市民使用。

16. 委員通過有關撥款。

V. 觀塘區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在茶果嶺和鯉魚門兩個寮屋區檢查及購置滅火設備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40/2007 號)

17. 委員通過有關撥款。

VI. 觀塘區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觀塘區議會花盆及花床植物保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41/2007 號)

18. 委員通過有關撥款。

VII. 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42/2007 號)

1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I. 觀塘區康樂及文化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43/2007 號)

20. 有委員查詢工程編號 256CR 宏照道公園工程的進度，並指出由於渠務署須於上址地盤處理渠務問題，以致公園的建造工程遲遲未能展開。委員建議去信渠務署，要求該署詳細解釋上址的最新渠務情況。

21. 主席表示，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和本會均關注是項工程的進展。他同意秘書處去信渠務署，以便了解發展計劃的詳情。

22.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07 年 8 月 21 日去信渠務署。)

IX.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007/2008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44/2007 號)

23.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X. 其他事項

觀塘區誘蚊產卵器指數

24.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張煒英先生表示，本年7月全港錄得的誘蚊產卵器指數普遍偏高，其中鑽石山的指數更高達70.9%，而觀塘區的指數將於8月初才公布。鑑於近日蚊患指數急升，食物及衛生局已與各有關部門首長會面，促請各部門調配資源，積極進行滅蚊工作。除了加派人力滅蚊，該署更派員巡查地盤及學校等地方的蚊患情況，並在需要時採取檢控行動。康文署、地政總署、房屋署(下稱“房署”)等多個政府部門將採取積極滅蚊行動。他希望憑藉各個部門的努力及配合市民的家居防蚊措施，使區內的蚊患指數維持合理的水平。

25. 康文署何廣泉先生表示，由於近日蚊患指數偏高，康文署已聘請新滅蚊承辦商，在轄下場地每兩星期噴灑滅蚊藥水，成效大致理想。他希望各部門同心協力，減低區內蚊患指數。

26. 3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26.1 感謝及讚揚食環署的滅蚊工作。

26.2 指出區內以公共屋邨為主；房署外判管理公司或私人管理公司管轄的屋苑錄得的蚊患指數往往偏高，有關情況反映房署對清潔承辦商監管不足。委員促請房署採取果斷的滅蚊措施。

26.3 讚賞康文署的滅蚊工作，指出該署率先引入新滅蚊噴霧，並於公園的花叢懸掛滅蚊紙，蚊蟲觸及蚊紙時會被黏着，委員曾於康寧道公園實地視察，認為成效理想。

26.4 建議加強宣傳個人及家居防治蚊患的訊息。

26.5 主席請房署參考委員的意見，加強滅蚊工作。

27. 有委員指出，牛頭角下邨安德道公園經常有長者因天雨路滑摔倒，因此促請康文署督促清潔承辦商在雨後盡快清洗健體設施及地面膠蓆，防止意外。另外，公園內扶手樓梯兩旁昏暗，委員建議加強燈光設備，亦建議於公園內空置的士多房加建洗手間，方便牛頭角上邨的長者。

28. 民政處黃佩儀女士表示，由於2007年5月藍田蚊患指數高達

31.5%，民政處隨即於本年 6 月 20 日召開緊急跨部門防蚊專責小組會議。她感謝各部門同心協力，令藍田蚊患指數在 6 月大幅下降至 7.3%。此外，鑑於大部分地區在 7 月錄得的蚊患指數甚高，民政處亦於會議當日早上召開防蚊專責小組會議，協調及促請各部門加強滅蚊措施。在宣傳工作方面，民政處將去信區內超過 500 個團體(包括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及學校)，並夾附防治患蚊的宣傳資料，以提醒市民採取適當的防蚊措施。

社區清潔指數

29. 民政處黃佩儀女士匯報觀塘區社區清潔指數的最新情況。2007 年 5 月的指數為 106.3，較 2 月的指數 100.9 大幅改善，黃女士促請各政府部門代表及委員繼續保持社區清潔。

XI. 下次會議日期

30.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為本屆區議會最後一次會議，他感謝民政處及各個政府部門對委員會的支持，使會議得以順行進行。

31. 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3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3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7 年 12 月 7 日獲得通過。

簽署：

劉定安

主席：

簽署：

秘書：



馮素珍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12 月